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铜职院发〔2019〕63号

关于印发《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校），部、处、室：

经研究，现将《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细则（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细则（试行）

人才培养方案作为人才培养的顶层设计，是指导、实施人才培养的纲领性文件，是人才培养目标、培养规格以及培养过程的总体设计，是组织教学过程、安排教学任务的基本依据，决定着人才培养质量的高低。现为认真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等文件精神，做好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工作，特制订本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以提升学生认知、合作、创新、职业能力为核心，瞄准区域产业，对接国家教学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与国内、国际岗位工作标准，创新四项能力融合与书证融通培养模式，推进“三教改革”，构建“政行校企”四位一体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着力培养一批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认知能力优、合作能力优、创新能力优、职业能力优的“四有四优”复合型、创新型、国际化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积极打造校级示范与特色思政课程，开发与设置专业特色思政课程，推行专业课思政教育；开展生活劳

动、劳动技能训练、社会服务活动三类劳动价值观与爱岗敬业意识培育、工匠能力成长、创新创业成果孵化等工匠品质教育，实现认知、合作、创新、职业能力的融合培养，促进学生德技并修、全面发展。

（二）构建“两结合三对接”的教学标准链，实现“三化”同步

校企结合、国内与国际结合，对接国家教学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岗位工作标准，建立对接区域产业的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顶岗或跟岗实习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等；并依据岗位典型工作任务，构建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化的课程体系，实现课程设置的标准化、教学过程的岗位化与教学体系的国际化。

（三）推进“四元联动，书证融通”培养模式，着力培养复合型人才

搭建“校企行政”四方合作平台，实施“校企行政一体”特色学徒制育人，形成“政府搭台、行业参与、校企双主体”四元联动人才培养机制；积极推行“1+X证书”培养模式，对接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开发书证融通课程，推动职业技能等级培训、评价与专业人才培养教学、考核相统一，实现学历证书与职业技能证书的并行培养，提升学生的岗位胜任力与就业竞争力。鼓励将学生取得的行业企业认可度高的有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已掌握的有关技能，按学院相关规定折算为学历教育相应学分。

（四）实施分类人才教育，拓宽人才培养上升通道

针对高中、中职、退伍军人或新型农民等不同生源，分类制

订人才培养方案，推行 2-5 年弹性学制；建立学生个人“学分银行”，将学生创新创业成果、生产成果、技能竞赛获奖、职业技能证书等纳入学分管理，进行学分认定兑换，拓宽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持续成长通道。

(五) 实施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 推动持续改进

对接区域产业发展趋势与行业人才需求, 建立“政行校企”四方参与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机制, 强化教师参与教学和课程改革的绩效评价与激励, 做好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与反馈。

三、内容及要求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当体现专业教学标准规定的各要素和人才培养的主要环节, 应包括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等(详见附件)。各专业可根据区域产业发展情况, 结合学院“立德树人, 以技立业, 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与办学基础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但须满足以下要求:

(一) 明确培养目标。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共基础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标准, 结合学院创建“世界水准、中国特色、铜仁标志”的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的办学目标与培养复合式创新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要求, 科学合理确定专业培养目标, 明确学生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 保证培养规格, 要注重学用相长、知行合一, 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增强学生的职业适应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 规范课程设置。根据学生的认知特点和成长规律, 科学设置课程。课程体系由基本素质、通用能力、岗位能力、能力拓展四类构成, 分为必修与选修课, 教学形式包括课堂教学、网

络学习与混合式教学等，三年制高职总学时数不低于 2500 学时，总学分不低于 140 学分，选修课教学学时数占总学时比例不少于 10%，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 50%以上，16-18 学时计为 1 学分，顶岗（跟岗）实习、军事技能训练每周计 1 学分。

1. 基本素质课程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及学校根据区域经济发展需要、专业结合岗位特点，开设的公共基础课程。分为学院统一开设与专业自选开设两部分，学时不少于专业总学时的 1/4。

（1）学院统一开设课程

学院层面统一设置的相关课程，包括思想政治理论、体育、军事、心理健康教育、国情教育、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计算机、语文、公共英语等课内课程（详见附件）与生活劳动实践、创新创业实践、志愿服务与其他社会实践劳动等课外活动课程。

（2）专业自选开设课程

二级学院、专业根据专业特点，自行设置。由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数学、健康教育、美育课程、职业素养等课程组成。

2. 通用能力课程

二级学院、专业根据人才培养需要，开设的培养本行业工作通用能力的课程，由若干专业大类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其他行业技能课程组成。

3. 岗位能力课程

专业根据工作岗位（群），结合职业岗位工作所需的知识、

能力和素质，在联系生产劳动实际的基础上，按照工作过程系统化的要求，确定 6-8 门专业核心课程，其中，综合实训课程不少于 1 门。

4. 能力拓展课程

为培育学生的主体意识，培养、激发和发展学生的兴趣爱好，开发学生潜能而设置的课程，原则设置 4-8 门左右。

表 1 课程设置相关要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总学时	不低于 2500 学时
2	总学分	不低于 140 学分
3	选修课教学时	不低于总学时 10%
4	实践性教学学时	不低于总学时 50%
5	基本素质课程学时	不低于总学时 25%
6	顶岗（跟岗）实习时间	一般为 6 个月
7	岗位能力课程	6—8 门
8	能力拓展课	4—8 门
9	学分折算标准	16-18 学时计为 1 学分，顶岗（跟岗）实习、军事技能训练每周计 1 学分

（三）教学运行及进度安排

1. 教学运行时间

每学期教学时间应包含教学准备、教学实施、考试、社会实践四个部分，具体分配如下：

表 2 教学运行时间分配表

学年	学期	教学时间（周）				
		教学准备	教学实施	考试	社会实践	合计
一年级	第一学期	1	16	1	1	19
	第二学期	1	18	1	1	21
二年级	第三学期	1	18	1	1	21
	第四学期	1	18	1	1	21
三年级	第五学期	1	18	1	1	21
	第六学期	1	18	1	1	21

注：①教学实施是指在学生在校期间开展的理论、实践教学（含校内实训、校外认知实习等）及实习基地开展的跟岗实习与顶岗实习等相关教学活动；②一年级第一学期教学实施周，包括《军事技能训练》2周、《入学教育》1周。

2. 实践教学环节

《入学教育》、《军事技能训练》、《跟岗实习》、《顶岗实习》采用集中实施的方式开展，其中，《入学教育》与《军事技能训练》安排在第一学期前三周完成。各专业应积极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学生顶岗（跟岗）实习时间一般为6个月，按每周22-26学时计算，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

（四）职业技能证书

鼓励各专业试点推行“毕业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1+X”证书制度。技能证书可为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目

录内从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行业企业颁发并认可的证书等。

（五）毕业要求

各专业要明确毕业要求，严把毕业出口关，结合专业实际组织期末考试，补考及毕业考试（考核），坚决杜绝“清考”行为。学生达到以下条件方可毕业：

1. 入学时间在两年以上，五年以内。

2. 完成规定的学时学分和教学环节，课程及毕业考试（考核）合格。

3. 德育合格。

4. 专业规定的其它条件。

四、制订程序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由学院教学工作部牵头，二级学院按要求在学生入校前6个月完成制订工作。步骤如下：

（一）制订方案。学院制订下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方案；

（二）完善机构。组建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学生（毕业生）代表等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

（三）组织学习。认真学习高等职业教育有关制度和文件。

（四）调研与分析。制订调研提纲，深入行业企业及生产岗位，调研行业背景、专业人才需求、岗位设置、典型工作任务等；并对调研搜集的资料进行分析，指导准确定位专业，确定培养目标、规格与课程体系，明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条件等基本要求。

（五）起草与审定。结合国家发布的专业教学标准，与学院

人才培养方案制订要求，撰写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经专业所在二级学院签字，教学工作部初审，报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论证，并按程序报院长办公会、党委会审议。

（六）发布与更新。审定通过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院按程序发布执行，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并通过学校网站、学院教学管理平台等主动向社会公开，接受全社会监督。各专业每年针对在校生、毕业生、用人单位等开展1次人才培养实施情况的评价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指导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每年修订一次。

五、实施要求

（一）强化党的领导。原则每三年修订一次《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细则》，并按程序上报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与学院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教学工作委员会每学年围绕“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实施情况”召开一次专题会议，并根据研究决议的实际情况，报相关会议审议。

（二）创新课程思政教育。打造“五元文化”等思政教育品牌与思政示范课程；开发专业特色思政课程，推行“知识+技能+思政”的专业课思政教育，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全过程，推动专业课教学与思政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

（三）规范教学文本与教学过程。按照学院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课程标准与授课计划学期修订与两级审查制度及教材选用的三级审查制度；依托教学平台，围绕教学计划实施，课程标准、教案、课件的制订，教学进度开展情况等实施不定期教学规范性

检查,规范教学资料的编制,确保教学内容与岗位需求紧密对接,切实做好教学组织与实施。

(四)深化“三教”改革。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教师成长机制与培训体系,加强各类人才引进和培育,重视教师教学和科研能力提升,聘请行业领军人才、大师名匠兼职任教等措施,建设师德高尚、数量充足、专兼结合、技艺精湛、结构合理的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做好教学保障。同时,校企结合、国内与国际结合,对接国家教学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与岗位工作标准,依据岗位典型工作任务,开发书证融通的项目任务型或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化工学结合课程与配套的活页式教材。推行理实虚一体、线上+线下的混合式教学模式,实施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室、参与式等教学方法,打造优质课程。

(五)创新“七化”同步智慧课堂。鼓励教师积极开发微课、动画、视频等数字化资源建设,建立课程平台、使用教学软件,创新推进理论教学数字化、网络资源点播化、实训教学真实化、岗位工作直播化、校企双师联动化、教学数据全程化、教学过程可视化等,实现信息与教学的深度融合。

(六)实施形成性考核模式。为落实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要求,各课程应加大过程考核、实践技能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推行“理论+技能+过程”的考核模式,提升课程考核的科学性与有效性。

六、监督与指导

学院教学工作指导委员定期围绕《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与《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细则》开展专题研讨，并指导各专业建设委员会开展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修订工作。学院教学工作部，每年定期对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与修订及人才培养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督查，确保制订与实施工作有序开展。

附件：铜仁职业技术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体例框架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9年7月18日印发
